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人口函〔2025〕570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婴幼儿家庭对 托育收费承受力和各类托育服务机构 运营成本网上摸底调查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

根据省政府专题会议精神，我委将联合泉州市卫健委、泉州幼高专在网上和线下同步开展婴幼儿家庭托育收费承受力和各类托育机构运营成本调查。为做好有关工作，现就做好网上调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网上调查时间

6月25日至7月4日。

二、调查对象

（一）部分0—3岁婴幼儿家庭。

（二）各类托育服务机构。

三、调查方法

组织婴幼儿家庭和托育服务机构通过扫描网上调查二维码（见附件，婴幼儿家庭扫描婴幼儿家庭调查二维码、托育服务机构扫描托育机构调查二维码），如实填写家庭收费承受力调查表、

托育机构运营成本现状调查表。

四、有关要求

各级卫健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摸底调查工作。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动员机构和婴幼儿家庭积极参与摸底调查工作。原则上，每个县（市、区）婴幼儿家庭参加人数不少于100人次，所有托育机构均应参与本次运营成本调查。同时，要加强对托育机构指导，确保数据真实可靠，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附件：婴幼儿家庭、托育机构调查二维码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婴幼儿家庭、托育机构调查二维码



婴幼儿家庭调查二维码



托育机构调查二维码